

“法律明白人”倪伯苍在法治文化阵地为群众宣讲。

南通市司法局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

循法而行强保障 法润江海惠民心

8月3日上午,全省首家乡村振兴法治学院在南通揭牌成立,通过开展常态化法治教育培训,提高全市“法律明白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参与乡村治理的能力和水平。

这是自南通被确定为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后,市司法局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优势,将法治精神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的又一实例。

近年来,市司法局坚决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安排,坚持把法治观念、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贯穿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的每一环节,让法治理念的春风吹拂江海大地,为市域社会治理提供全流程全方位全要素的法治护航。

良法善治促发展 全流程织密法治保障“安全网”

“现在‘送气’人员不仅按时把液化气送到我们手上,还做好安装后的每一步检查,我们用起来很放心。”谈起如今瓶装液化气安装流程的转变,在崇川区经营沙县小吃店的范某深有感触。

群众有所呼,立法有所应。为加强全市瓶装液化石油气管理,保障公民生、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南通出台《南通市瓶装液化石油气管理办法》,并于今年2月1日起施行,该《办法》也是江苏省内首部规范瓶装液化石油气管理的政府规章。

“我市瓶装液化气管理在信息化、规范化、法治化的道路上越走越稳。目前,全市液化气钢瓶约2915万只,每一个气瓶都有专属

‘行程码’。”市市政和园林局燃气管理处长江士兵介绍,扫一扫瓶身二维码,气瓶的所有行程轨迹,包括充装、检验、配送人员、用户和安全检查等信息一览无余。

坚持立法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眼在城市发展、社会治理以及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推动相关立法,以高质量立法激活市场主体活力、保障群众生活品质。今年以来,我市共推进《南通市机动车停车条例》《南通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等6部地方性法规的制定、修改工作。

《意见》明确了自我纠正的适用范围、动议来源、审查方式、后续赔偿及救济程序等强调行政机关应当主动消除行政行为的违法状态。今年上半年,南通行政机关自我纠正行政行为36件,营造出公正的行政执法环境和良好的法治制度环境,公众的法治满意度和幸福感持续攀升。

专属答卷。

去年7月,市委依法治市办出台《关于加强行政行为自我纠正的实施意见》,今年2月出台《南通市行政机关行政行为自我纠正的工作指引》,化被动“应诉”为主动“更正”,使一部分行政纠纷止步于行政复议诉讼前,有效化解行政争议。

《意见》明确了自我纠正的适用范围、动议来源、审查方式、后续赔偿及救济程序等强调行政机关应当主动消除行政行为的违法状态。今年上半年,南通行政机关自我纠正行政行为36件,营造出公正的行政执法环境和良好的法治制度环境,公众的法治满意度和幸福感持续攀升。

高质高效惠民生 多维度构建法律服务“优样本”

走进南通知识产权保护公证服务中心大厅,一台公证自助办证一体机十分引人注目。该一体机可帮助当事人“一站式”完成远程视频公证、购物保全公证、即时现状保全等各项公证业务,办证效率大幅提高。今年以来,全市9家公证处共办理知识产权类公证3000多件,涉及案件标的额近亿元。

如今,在信息化、智能化的助力下,打破时间和空间上的制约,实现惠民利民便民的“智慧司法”模式深受群众好评。

4月1日,市司法局联合南通中院研发的行政诉讼“e法援”正式上线,实现行政诉讼法律援助不见面办理。“在家用手机点一点可以申请法律援助,太方便了!”当日上午,吴某在家中顺利通过手机操作完成法律援助申请,成为行政诉讼“e法援”首位体验者。2018年,我市出台《南通市行政诉讼法律援助工作的规定》,在全国率先将行政诉讼纳入法律援助范围。2020年,江苏省推广南通经

验,在全省试点推开。

今年,市司法局立足“通城优办”工作要求,深入开展“法援惠民生 倾情保稳定”专项活动,新增40个法律援助工作站点,强化法律援助电子化、信息化手段应用,从“实体、线上、制度”三个维度推动智能惠民“触手可及”,让广大群众感受到智慧产品更好用、法律服务更高效。截至目前,全市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6258件,受援当事人对援助律师的满意度达到98%以上。

市司法局持续擦亮“法润江海”融合党建服务品牌,不仅把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还致力于为企业提供更加多样、专业、暖心的法律服务,在构建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过程中扮演好“护航员”这一重要角色。

在全省率先为重点企业配备“法治副总”,为企业注入法治动能;细化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对原有免罚轻罚清单进行更新扩容;建立涉企行政复议案件风险评估制度,优化涉企复议案件办理质效,提

示、纠正违法不当行政行为,防范各类风险……一系列有力有效的优化举措,彰显出司法行政系统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迈出的坚实步伐。

“为全力服务保障‘营商环境提升年’‘招商引资突破年’,我们专门出台了22条硬举措。”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朱志强介绍,重点围绕助力完善制度环境、执法环境和服务环境等方面发力,在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中体现南通司法行政担当。

4月初,疫情突然来袭,为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全市律师行业积极发挥律师在助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中的重要作用,全面梳理产业链法律服务热点难点问题,及时编写《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常见法律问题指引》,深入链上重点企业开展“万所联万会”“法治体检四进四送”“律企直通车”等活动,摸排企业需求622个,提出专业法律建议517条,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健康稳定发展。

细“治”入微增动能 聚合力绘就基层治理“新图景”

2021年8月,启东市海复镇庙基村的援法议事活动室里气氛热烈。“谢谢援法议事团,将困扰我们30多年的心结解开了。”村民张某拿着锦旗向工作人员连连道谢。

一起多年悬而未决的土地纠纷通过“援法议事”的途径得到妥善解决。“援法议事”活动室建立以来,“听民声”“聚民智”“解民忧”的功能日益凸显,村民有烦恼都喜欢到这里找法律明白人说一说、议一议。”庙基村支部书记董侃宇表示。

“庙基村是个极具法治文化底蕴的村落,培育出‘2021年度全国法治人物’倪伯苍。今年全市大力实施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努力建成一支政治素质高、法治素养强、分布覆盖广、群众评价好的‘法律明白人’队伍,为助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和乡村振兴贡献法治力量。”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周昌元说。

截至目前,全市共培育出法律明白人18078名,参与村(社区)“援法议事”“邻里自治”等议事活动1150余场次,推选出“十大法律明白人”,形成了海门区常乐镇“杨大姐工作室”、通州区兴东街道“土山人家—乡贤法治茶话会”等多个特色法

律明白人工作载体,法治精神正润泽着千家万户,乡村的学法用法守法氛围也更加浓厚。

着眼提高市域社会治理工作的前瞻性,市司法局全面推进非诉讼纠纷服务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好线上解纷助手“苏解纷”,推动纠纷化解从“线下跑”向“网上办”转变。目前,全市“苏解纷”App注册量超18万人次,解决纠纷2950余起。

崇川区五龙汇商圈周边汇集了万达、宜家、山姆等知名企业,人员复杂、人流密集,商户众多,矛盾纠纷高发易发。去年7月,我市建立全省首家商圈非诉讼服务中心——五龙汇非诉讼服务中心,集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律师调解等调解组织力量,参与非诉讼纠纷化解,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今年上半年,该中心处理了一大批劳资、消费、居民邻里纠纷,切实解决了群众的法律“烦心事”。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离不开行政执法人员法治素养的提升。市司法局牵头开展“厚植为民情怀、提高执法水平”主题教育,构建以线上培训平台为基础支撑、线下培训基地为补充提升、规范指引



治理者说

南通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朱志强

助力构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新格局 尚法为民 求实奋进



市司法局主要领导率队赴船企调研“产业链+法律服务”。



南通举办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班。



海门区正余镇——村民花先生感谢区司法局、调处中心为其成功化解了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亮点扫描

■南通探索建立行政行为自我纠正制度,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出台《关于加强行政行为自我纠正的实施意见》,是一项全国首创的行政争议诉源治理方案。

■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高效建成覆盖“全市域、全领域”的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南通“大数据+指挥中心+综合行政执法”新模式获中央依法治国办通报表扬。

■南通在全国率先推行行政诉讼法律援助制度,并作为改革成功经验在全省推广。

■南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项目入围中央依法治国办第二届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项目。

■启东市“法律明白人”倪伯苍荣获“2021年度全国法治人物”“全国平安卫士”称号。

■南通市司法局推出优化营商环境22条措施,以更高水平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助力更高质量法治化营商环境。

■全市行政执法机关“厚植为民情怀、提高执法水平”主题教育工作成效明显,推动市人大常委会率先以立法性决定形式印发《关于全面提高行政机关执法能力和水平的决定》,进一步压实行业指导和监督职责,启动《南通市行政执法委托规定》政府规章立法程序,促进行政权力运行合法规范。

■全省首个法援抖音平台“崇法指南”点击量超380万人次。

■南通建立全省首个知识产权保护公证服务中心,开展“公证+区块链”法律服务,提供知识产权的事前侵权保护、事中全留痕保护、事后助维权保护以及管理、服务阶段的协同保护、境外保护公证等服务。

■南通市司法局打造律师行业“律动江海”融合党建品牌,成立“律动江海公益服务中心”,开展“法助养老”“律师公益之爱心午餐”等服务项目。